

# 慈愛天父

文／遠望 圖／安其



真理  
專欄  
讀經心得

一個人如果謙卑仰望神，  
便可尋得神的幫助。

許多人信耶穌，信得戰戰兢兢，以為神很嚴厲，其實祂很慈愛。對那些詭詐的人，祂是嚴厲的；對那些守規矩的，祂是慈愛的。

1節：耶和華啊，我要尊崇祢，因為祢曾提拔我，不叫仇敵向我誇耀。

慈悲救主：我們在世常感到軟弱無助，遇到困難，想找人幫助時，也體會到人情的勢利現實。但我們還有神，祂是慈悲憐憫的，樂意幫助一切可憐的人。只可惜，許多人狂妄自大、虛偽詭詐，以至於神的恩典無法臨到；一個人如果謙卑仰望神，便可尋得神的幫助。我們有許多敵人，最主要且打不過的敵人就是罪與死；有罪就有死，但神要幫我們戰勝這一切。雖然人終有一死，但在屬靈的世界我們不再死，當我們脫離肉體進入靈界，好人得享永福，惡人進入永刑。

1節：耶和華——我的神啊，我曾呼求祢，祢醫治了我。

醫治病痛：肉體的健康每個人都很注重，因為沒有健康的身體其他的一切都談不上了。任何疑難雜症，到神手中都是兩三下清潔溜溜，只要你有信心。可惜很多人只注重肉體的健康，卻忽略靈魂的健康，其實靈魂如果健康，肉體就跟著健康；靈魂如果出毛病，肉體遲早會生病。如果你好好追求靈性長進，在各方面都會順利發展，如果你只在乎物質生活，最後各方面都會出問題。

3節：耶和華啊，祢曾把我的靈魂從陰間救上來，使我存活，不至於下坑。

出死入生：死，無人不怕，自有人類歷史以來，人用盡一切方法追求長壽，可惜常常不能如願；耶穌來，正是要解決人生最大的問題。當我們不認識神時，祂藉由熱心的信徒領我們脫離苦海；或信主後幼稚無知，有時糊塗犯了大錯，但慈愛的天父只要我們懂得回頭、誠心悔改，祂還是給我們機會，祂並不希望我們下地獄。

理論上，基督徒應該不怕死，但很多信徒貪愛世界，以至於屬靈眼光昏花，表現的跟世人沒有兩樣，有損神的榮耀。

4節：耶和華的聖民哪，你們要歌頌祂，稱讚祂可記念的聖名。

知恩圖報：神是公義慈愛信實的，祂做一切事都不違反這些原則，祂應當得到我們

的尊重與感謝。耶穌擔當我們的罪，為此付出沉重代價，這些恩典才能臨到。神的公義就是有罪就要罰，我們不該徒受恩典的。

一個人要知恩圖報，恩典是給那懂得感謝的；忘恩負義的是為人所看不起的，下次想要再蒙恩就很困難。一個人得到恩典應該為主作見證，並帶領人歸向神；懶得做見證的人，就辜負神的恩典了。遵守誡命、感恩圖報那就是感謝神，反過來說，有口無心，嘴巴歌功頌德，實際上不守真理，那不是真的感謝。我們就算無法回報，至少遇苦難時也不要亂發怨言。一個人要享權利時跑得很快，盡義務卻閃得遠遠的，那樣的人為人所不齒。

**5節：因為，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；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。一宿雖然有哭泣，早晨便必歡呼。**

**慈愛長存：**神活在永恆中，祂做一切都考慮到永遠的結局，有時為了熬煉我們，祂不得不暫時讓我們受點苦。只是我們在患難中常失去信心，以為神不見了，其實事情不至如此。有些是因我們的過犯所致，有些則有祂特別的旨意，只要我們修正方向、走在正路，那些患難遲早會結束。在我們看來時間很久，但從永恆來看，那只是片刻。神做任何事的出發點都是愛，祂並不喜歡看我們受苦，一切事情的臨到都有神的美意。

**6節：至於我，我凡事平順便說：我永不動搖。**

**高估自己：**人常有這通病——在神的賜福下凡事順利時，因看見許多神的作為而生發感謝，也自認為很有信心，好像進天國似乎探囊取物。然而，遇逆境時，卻容易埋怨神。

**7節：耶和華啊，祢曾施恩，叫我的江山穩固；祢掩了面，我就驚惶。**

**軟弱戰兢：**我們能有這些信心那是神給的特別恩典，其實大部分的人都沒有自己所想的那麼堅強。哪一天遇到許多患難，許多事出乎預料，禱告了老半天，神都不回應時，很多人都會「不支倒地」，那時才知道原來自己是如此不堪一擊。

所謂「祢掩了面」就是神隱藏起來，神隱藏有特別的用意，祂要考驗你是否真心愛真理，能否自動自發，還是都要別人盯著才會守規矩，沒人盯就不遵守神的話語。

**8節：耶和華啊，我曾求告祢；我向耶和華懇求，說：**

**仰望祈求：**遇到困難正是禱告的時候，有些人平安沒事時，禱告都不知該說什麼，想到禱告就很煩，這下子有許多話要說了。禱告一時沒回應，許多信徒就掉頭而去「另謀生路」，有信心的人是繼續禱告，因他知道這是唯一的出路。尋找其他的路只是把事情越弄越糟；過去，神在絕望中救了他，現在，神必要再救他，雖然肉眼看根本不可能！

禱告下的工夫越深，收穫越豐盛，可惜許多人這方面的工夫實在太淺。對一個服事神的人來說，每天恆切禱告是家常便飯，把跟人聊天的時間拿來跟神聊天那就對了。

禱告要願神的旨意成全，而不是要神照我們的意思，因神看到的是永遠，而我們因軟弱只看到眼前，貪圖一時的平安。

**9節：我被害流血，下到坑中，有什麼益處呢？塵土豈能稱讚祢，傳說祢的誠實嗎？**

瀕臨死亡：我們不斷的告訴神，自己受的苦何等的重，遭受何等的羞辱，神為何都看不到？不知道我們的痛苦委屈？

心想，已經拚命禱告了，事情一定會好轉，沒想到事情不但沒有好轉，有時反而越來越嚴重，許多人的信心就崩潰了。

真理不是空泛理論，信仰也需要親身去體會。我們都知道受洗是與主同死、同埋、同復活，它不光只是一項儀式。我們奔跑天路正是實際上經歷這些事，經歷的苦難正是死的滋味，它要將人那個醜陋的老我除去，聖靈才有辦法充滿，才能帶來耶穌新的生命。

有的人「老我」死的很澈底，有的只死一點點，死得越澈底越不會自我中心，越能與人和睦相處，越不會為自己煩惱，將來所得也越豐盛，可惜很多人信心不夠，受不了試煉只死一點點。

這裡的「死」，指的是內在的靈魂而不是外表的肉體。不過肉體受靈魂的滋養，因此當靈魂受傷時肉體也會出毛病，你的肉體會莫名奇妙出現許多問題，而且越來越嚴重，甚至瀕臨死亡，不過放心都在神的看顧下，到某種程度神就讓他復活了。

10節：耶和華啊，求祢應允我，憐恤我！耶和華啊，求祢幫助我！

忍耐等候：每個人遇到這種情形都會害怕，眼看問題越來越嚴重，需要趕快處理，偏偏全部力氣都消失、動彈不得。約沙法（代下二十）及希西家（代下三二）都曾經歷過，其實不只是他們，每個認真奔跑天路的人也都會遇到，但，除了禱告還是要忍耐等候。

11節：祢已將我的哀哭變為跳舞，將我的麻衣脫去，給我披上喜樂。

喜樂人生：苦難有一定的時候，當我們的自我到達某種神可接受的程度，神就讓我們從苦境轉回，就像大衛、約伯、約瑟一樣，換句話說就是「復活」了。此次的復活與末日的復活意思不太一樣，但是如果你走到這階段才離世，進天國已經不成問題了，天使不會把你擋在門外。

神造人原是要人歡樂度日，只是一般人常自我中心，完全不考慮別人，結果是害人害己。當人自我除乾淨後，才能與人坦誠相處、互相關懷照顧，而不是勾心鬥角、爾虞我詐，這才是神造人的本意，神要祂的子民完完全全合而為一（約十七22-23），不再有孤獨寂寞。

生命原是充滿歡笑，看小孩子天真無邪、無憂無慮，看飛禽走獸快樂度日，神造的生命原是如此。唯獨人充滿煩惱，因為人偏離神為他安排的路。每個人都知道要快樂度日，可是就是快樂不起來，因為環境太惡劣，快被重擔壓垮了。

世人有許多罪擔解不開，只能強顏歡笑，用短暫的狂歡來麻痺自己；基督徒沒有罪擔，心靈是平靜的，但在肉體層面，有時我們需與主同擔苦難，不免一時憂愁。人都受環境影響，外在順利才歡笑；若不順，就愁眉苦臉。基督徒不需如此，靠著耶穌，不受環境影響，不管順與不順都保持歡笑。當心靈得勝，時刻保持歡笑，慢慢的，我們外在的環境也會充滿歡笑。

12節：好叫我的靈（原文是榮耀）歌頌祢，並不住聲。耶和華——我的神啊，我要稱謝祢，直到永遠！



**榮耀的神：**神是大有榮耀的，不光只因祂的全智全能，更重要是因祂的諸般美德，祂的公義正直、慈愛善良、誠實守約，樣樣都遠超乎人的想像。在聖潔完全的神面前，我們是戰兢慚愧，祂知道我們的羞恥，賜下祂的愛子耶穌做我們的贖罪祭，就像亞當夏娃以羔羊的皮遮羞一樣。

祂疼愛我們，樂意與我們同在，保護看顧、施恩賜福，就像父母疼愛子女一樣。然而人的罪會讓祂的恩典遠離，因祂是忌邪的神，不能容忍污穢。祂讓黯淡混亂的生命變得有意義，應當得到我們永遠的感謝與讚美，因為有祂，生命才充滿燦爛與歡笑。

### 結論

神就是愛，祂樂意讓我們活在幸福中，然而祂尊重人的選擇，祂不強迫人照祂的意思，就像有些父母過度干涉子女，處處要照他的意思，讓人覺得被牽著鼻子走很痛苦。生命之所以可貴，在於能決定自己想做什麼。神不勉強人，祂讓人自由選擇，但你需對自己的行為負責，如果你做出傷天害理或欺負人的事，祂不能不處理，因祂是公義的審判官。

為了讓我們永遠活在幸福中，祂教我們做人應守的規矩，以及如何善用自由意志。世間是篩選訓練的地方，對有心向善的，神會逐步帶領，讓他精益求精；至於屢勸不聽的，最後只好隨個人任意而為，但至終必受罰。

天國路不是一帆風順，仍有許多坎坷，甚至死蔭幽谷。如果你想進天國這是必經之路，無法逃避。雖然很可怕，不過只要你相信祂、倚靠祂，祂會幫你安然度過。經過一番辛苦得到的美果，人才懂得珍惜，才不會任意糟蹋。

